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NG FOOK TONG

HUNG FOOK TO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6)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387,300,000港元增加0.9%至390,900,000港元。
 - 來自香港零售業務的收益增加5.0%至296,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282,3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共經營112間自營店。
 - 來自批發業務的收益減少10.1%至94,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105,000,000港元），於中國內地合共有76名分銷商，分銷網絡現已覆蓋20個省共47個城市。
-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增加3.4%至242,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234,7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毛利率上升1.5個百分點至62.1%（二零一八年上半年：60.6%）。
-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19.0%至5,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4,200,000港元），已扣除了主要因關閉蘇州廠房產生的若干一次性開支。若撇除上述一次性開支，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為7,600,000港元。
-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為0.77港仙（二零一八年上半年：0.65港仙）。

中期業績

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4	390,903	387,348
銷售成本	5	(148,216)	(152,651)
毛利		242,687	234,697
其他收入／(虧損)	4	1,538	(123)
銷售及分銷成本	5	(43,146)	(40,928)
行政及營運開支	5	(192,132)	(188,006)
經營溢利		8,947	5,640
財務收入		38	53
財務費用		(2,466)	(735)
財務費用淨額		(2,428)	(682)
分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50)	—
除所得稅前溢利		6,469	4,958
所得稅開支	6	(1,345)	(11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5,124	4,839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8	—	(2,100)
期內溢利		5,124	2,739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055	4,248
非控股權益		69	(1,509)
		5,124	2,739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貨幣匯兌差額		(400)	(1,46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貨幣匯兌差額		—	89
		<u>(400)</u>	<u>(1,379)</u>
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400)</u>	<u>(1,379)</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4,724</u>	<u>1,360</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676	2,885
非控股權益		48	(1,525)
		<u>4,724</u>	<u>1,360</u>
因以下產生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		4,676	4,896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011)
		<u>4,676</u>	<u>2,88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			
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7	<u>0.77</u>	<u>0.9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7	<u>0.77</u>	<u>0.65</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1	-	56,05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02,458	288,562
使用權資產	2.3(a)	169,644	-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60	-
預付款項及按金		29,091	28,2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93	11,438
		<u>511,946</u>	<u>384,330</u>
流動資產			
存貨		38,131	32,942
應收貿易賬款	12	41,768	43,3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9,917	45,893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690	690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1,682	-
可收回稅項		1,715	1,7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621	128,391
		<u>216,524</u>	<u>252,987</u>
資產總值		<u>728,470</u>	<u>637,317</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6,559	6,559
股份溢價		214,999	214,999
儲備		54,021	50,369
		<u>275,579</u>	<u>271,927</u>
非控股權益		<u>(185)</u>	<u>(233)</u>
權益總額		<u>275,394</u>	<u>271,694</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6,617	—
修復成本撥備		4,831	3,8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6	86
銀行借貸		43,266	58,615
		<u>94,800</u>	<u>62,53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3	32,216	40,450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57,644	71,499
修復成本撥備		2,035	3,772
預收款項		150,374	151,057
租賃負債		71,780	—
銀行借貸		43,124	35,477
應付稅項		1,103	837
		<u>358,276</u>	<u>303,092</u>
負債總額		<u>453,076</u>	<u>365,62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728,470</u>	<u>637,317</u>
流動負債淨額		<u>(141,752)</u>	<u>(50,10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70,194</u>	<u>334,225</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中國」，就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而言)從事零售、批發及分銷樽裝飲品、其他草本產品、湯及小食(「業務」)。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者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列報，並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終止中國的零售業務；比較資料經已重列。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141,75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105,000港元)。向顧客銷售預付券導致不可退回的預收款項計入流動負債內。該預收款項將會隨著顧客每次換領產品而逐漸減少，且預期在正常業務狀況下不會以現金結算。若撇除計入流動負債內有關香港零售業務的不可退回預收款項144,48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060,000港元)，則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擁有流動資產淨額2,73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955,000港元)。流動負債淨額增加，亦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附註2.3(a))後，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租賃負債增加71,780,000港元所致。本公司董事已檢討本集團涵蓋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董事認為，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得的預計現金流量以及其營運表現可能變動，加上本集團銀行信貸的持續可用性，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營運資金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履行其到期應付的財務責任。因此，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用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述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中期期間收入的稅項乃按適用於預期全年盈利總額的稅率累計。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合營安排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在合營安排的投資必須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視乎每個投資者的合同權益和義務而定，而非根據合營安排的法律架構。本公司僅有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權益初步於財務狀況表內以成本確認，其後按權益法入賬。

權益法

根據權益法，合營企業權益初步以成本確認，其後經調整以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享有的收購後被投資公司的利潤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變動的份額。已收或應收合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的遞減。

當集團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在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時，則本集團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產生義務或已代該另一實體付款。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之間的未變現交易收益按本集團在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也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以權益法入賬的被投資公司的會計政策如有需要已改變以符合本集團採納的政策。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賬面值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披露的附註2.8進行減值測試。

2.2.2 於本中期期間採納新會計政策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已適用於本中期期間，而本集團因採納以下準則而須更改其會計政策及作出追溯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採納租賃準則及新會計政策的影響於下文附註2.3披露。

以下對現有準則的修訂、改進及詮釋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對本集團生效，但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概不需作出追溯調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特性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年度改進計劃(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周期之年度改進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b)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已頒佈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未獲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物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有待香港會計師 公會釐定

2.3 會計政策變動

以下說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影響。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如該準則的特定過渡條文所允許，並無就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重列比較數字。因此，該等新租賃規則導致的重新分類及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a)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調整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乃以剩餘租賃付款額的現值計量，使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對租賃負債所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3%。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調整(續)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減：已承諾但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尚未開始之租賃	159,968 (16,47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開始之經營租賃承擔	143,497
於首次應用日期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減：以直線法將短期租賃確認為開支	135,299 (26,85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108,446
其中為：	
流動租賃負債	60,224
非流動租賃負債	48,222
	108,446

物業租賃的相關使用權資產按追溯基準計量，猶如經已應用新規則。其他使用權資產按相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就有關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租賃的任何預付款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調整。於首次應用日期概沒有需要對使用權資產作調整的繁重租賃合約。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亦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有關金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與以下資產類別相關：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店舖物業 千港元	使用權 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
會計政策變動	56,059	104,845	160,904
於一月一日重列總額	56,059	104,845	160,904
添置	131	43,409	43,540
折舊	(804)	(33,930)	(34,734)
匯兌差額	(66)	—	(66)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55,320	114,324	169,644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調整(續)

下表列示因會計政策變動而就每個個別項目確認的調整。沒有受變動影響的個別項目不包括在內。因此，不能從已提供的數字重新計算所披露的小計及總計。

財務狀況表(摘要)	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原本的呈列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56,059	(56,059)	–
使用權資產	–	160,904	160,904
流動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11,438	595	12,033
資產總額	637,317	105,440	742,75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48,222	48,222
流動負債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71,499	(1,982)	69,517
租賃負債	–	60,224	60,224
負債總額	365,623	106,464	472,087
權益			
儲備	50,369	(1,024)	49,345
權益總額	271,694	(1,024)	270,670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續)

(a)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調整(續)

(i) 對分部披露資料的影響

由於會計政策變動，香港零售業務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分部資產增加114,324,000港元。

(ii) 所應用的可行權宜方法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使用以下該準則所允許的可行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
- 倚賴先前關於租賃是否屬繁重的評估；
- 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剩餘租期少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作為短期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 於首次應用日期排除初始直接成本以計量使用權資產；及
- 倘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約的選擇權時，以事後分析結果確定租期。

本集團亦已選擇不重新評估合約在首次應用日期是否為或包含租賃。相反，對於在過渡日期之前訂立的合約，本集團依據其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作出的評估。

(b)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會計方法

本集團租賃各類辦公室、貨倉及零售店。租約一般具有1至4年的固定租期，但可按下文(i)所述具有延期選擇權。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且包含多種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約，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品。

截至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租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之付款(經扣除從出租人收取之任何優惠)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自損益扣除。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期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在負債及財務費用之間分配。財務費用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藉此制定各期間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按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會計方法(續)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之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扣除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根據一項指數或利率計算的可變租賃付款；
- 預期將由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保證支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可合理地確定承租人會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承租人行使終止租約的選擇權)。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及條件借入獲得類似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須支付之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室家具。

(i) 延期及終止選擇權

本集團的若干物業及設備租賃包含延期及終止選擇權。該等條款乃用於就管理合約令經營靈活性最大化。所持有的大部分延期及終止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而不得由有關出租人行使。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總額約65%為可選。

於釐定租期時作出的判斷

於釐定租期時，管理層會考慮行使延期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的經濟動機的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延期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後的期間)僅會在合理肯定租約將會延長時(或不終止時)計入租期。並無潛在未來現流出量計入租賃負債，因為未能合理確定有關租賃將獲延期(或不終止)。

倘因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改變而影響評估，並於承租人掌控之中，則須檢討有關評估。於本中期期間，並無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改變。

3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的業務模式識別兩個可呈報分部，即(1)香港零售及(2)批發。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終止中國的零售業務(該業務之前計入「中國零售」分部內)；比較資料經已重列。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執行董事獲提供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零售	批發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299,734	94,686	394,420
減：分部間收益	<u>(3,235)</u>	<u>(282)</u>	<u>(3,517)</u>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296,499</u>	<u>94,404</u>	<u>390,903</u>
分部業績	43,324	(4,474)	38,850
企業開支			(27,402)
搬遷廠房相關開支			(2,501)
分佔合營企業之業績			(50)
財務費用淨額(附註)			<u>(2,42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6,469
所得稅開支			<u>(1,345)</u>
期內溢利			<u><u>5,124</u></u>
其他分部項目：			
資本開支	7,446	21,239	28,685
折舊及攤銷	45,031	3,491	48,5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8	501	529
利息收入	<u>10</u>	<u>28</u>	<u>38</u>

附註：

財務費用包括租賃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1,675,000港元。

3 分部資料(續)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零售 千港元	批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分部收益	282,313	106,335	388,648
減：分部間收益	<u>(2)</u>	<u>(1,298)</u>	<u>(1,300)</u>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282,311</u>	<u>105,037</u>	<u>387,348</u>
分部業績	36,838	(2,095)	34,743
企業開支			(25,923)
搬遷廠房相關開支			(3,180)
財務費用淨額			<u>(68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4,958
所得稅開支			<u>(119)</u>
期內溢利			<u><u>4,839</u></u>
其他分部項目：			
資本開支	8,369	24,641	33,010
折舊及攤銷	10,515	4,369	14,8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0)	(138)	(178)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撥備撥回)	35	(209)	(174)
利息收入	<u>19</u>	<u>34</u>	<u>53</u>

3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如下：

	香港零售 千港元	批發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433,732	267,336	(1,761)	699,307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1,682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69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60
可收回稅項				1,7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93
企業資產				14,323
資產總值				<u>728,470</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分部資產	346,452	254,640	(901)	600,19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690
可收回稅項				1,7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438
企業資產				16,454
已終止經營業務				6,829
資產總值				<u>637,317</u>

可呈報分部間對銷為經營分部之間的公司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4 收益、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收益		
貨品銷售	388,430	384,954
逾期預付款的確認收益	2,473	2,394
	<u>390,903</u>	<u>387,348</u>
其他收入／(虧損)		
保險索賠	504	161
匯兌差異	139	(4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529	(178)
其他	366	340
	<u>1,538</u>	<u>(123)</u>

5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已售存貨成本	113,826	115,167
零售店的租賃租金(附註)		
—最低租金	16,874	53,155
—或然租金	167	65
倉儲空間及辦公室物業的租賃租金(附註)	10,818	9,800
廣告及宣傳開支	15,635	14,18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88	14,084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734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1)	—	800
通訊及公用設施	15,927	16,26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23,946	120,745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撥回	—	(174)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的減值撥備	569	—
法律及專業費用	4,106	4,009
工具、維修及保養開支	4,749	5,264
運輸分銷開支	17,780	17,837
其他	10,575	10,383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及行政及營運開支總額	<u>383,494</u>	<u>381,585</u>

附註：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開支包括短期租賃開支21,221,000港元、可變租賃付款開支1,825,000港元及其他租金相關開支4,813,000港元。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已分別按稅率16.5%及25%(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為16.5%及25%)計提撥備。

於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支銷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所得稅		
— 就期內溢利繳納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	30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	119
遞延所得稅	1,339	—
所得稅開支	1,345	149
以下應佔所得稅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1,345	11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30
	1,345	149

7 每股盈利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千港元)	5,055	6,3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千港元)	—	(2,100)
用作計算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千港元)	5,055	4,248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55,944	655,9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之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0.77</u>	<u>0.97</u>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u>0.77</u>	<u>0.9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之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u>—</u>	<u>(0.32)</u>
—每股攤薄虧損(港仙)	<u>—</u>	<u>(0.3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0.77</u>	<u>0.65</u>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u>0.77</u>	<u>0.65</u>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乃根據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由於兩個期間均無未行使的購股權，故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結束中國之零售業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	4,540
其他收入	-	18
銷售成本及開支	-	(6,628)
除所得稅前虧損	-	(2,070)
所得稅開支	-	(30)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2,100)
貨幣匯兌差額	-	89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之全面虧損總額	-	(2,011)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所致：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	12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314

已終止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823)
投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	721
已終止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減少淨額	-	(102)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88,562	236,843
收購附屬公司	754	—
添置	28,685	33,030
出售	(1,508)	(304)
折舊	(13,788)	(14,398)
減值虧損	—	(124)
匯兌差額	(247)	(482)
於六月三十日	302,458	254,565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折舊4,154,000港元已計入「銷售成本」，而9,634,000港元已計入「行政及營運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折舊5,235,000港元已計入「銷售成本」，9,159,000港元已計入「行政及營運開支」，而4,000港元已計入「銷售及分銷成本」。

11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56,059	58,054
會計政策變動 (附註2.3(a))	(56,059)	—
於一月一日重列總額	—	58,054
攤銷 (附註5)	—	(800)
匯兌差額	—	(329)
於六月三十日	—	56,925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800,000港元已於「行政及營運開支」扣除。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位於以下地點之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香港	—	28,896
— 中國	—	27,163
	—	56,05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可使用年期均為50年。

12 應收貿易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44,074	45,666
減：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2,306)	(2,310)
	<u>41,768</u>	<u>43,356</u>

本集團一般授予批發客戶介乎30至105日的信貸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30日	22,427	18,487
31至90日	17,444	22,722
90日以上	1,897	2,147
	<u>41,768</u>	<u>43,356</u>

13 應付貿易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6,533	18,826
31至60日	10,701	14,538
61至90日	3,476	4,355
90日以上	1,506	2,731
	<u>32,216</u>	<u>40,45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由於中美貿易緊張關係持續，加上受到宏觀環境的不明朗因素影響，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消費意欲變得更為審慎。儘管面對低迷的環境，但憑藉本集團在香港有強大的品牌知名度，香港零售業務仍錄得5.0%的收益增長，抵銷了中港兩地批發業務收益下跌的影響。因此，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按年輕微上升0.9%至390,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八年上半年」）：387,300,000港元）。由於香港零售業務表現穩健，加上有效管理生產成本，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上升3.4%至242,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234,700,000港元）。因此，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率上升至62.1%（二零一八年上半年：60.6%）。

於報告期間，產生了一筆主要因關閉蘇州廠房而產生的一次性開支約2,500,000港元。不過，由於毛利增加及結束中國內地持續錄得虧損的零售業務，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19.0%至5,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4,200,000港元）。如撇除上述一次性開支，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為7,600,000港元。

本集團欣然表示，位於廣東省開平市的新生產設施已於二零一九年第二季開始全面投產，提升了本集團的產能。開平廠房高度自動化，管理層相信這將有助集團於未來數年降低生產成本。

業務分部分析

香港零售

香港零售業務繼續為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於回顧期內產生收益296,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282,300,000港元），按年增加5.0%，並佔總收益約75.8%。本集團的自家喜慶系列產品需求甚殷，有機滴雞精及自家豬腳薑醋錄得雙位數字的銷售增長，加上推出數款坐月湯水及食療，令產品種類更為廣泛，這些因素均有助帶動收益增長。此外，本集團於六月開始調整若干產品的價格，亦有助穩定同店銷售增長。同時，本集團經各網購平台及企業夥伴銷售的產品套票錄得大幅增長，而且比去年同期增添九部「鴻家」智能售賣機，令來自該等售賣機的貢獻提升。

分部溢利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36,800,000港元大幅增加17.6%至43,300,000港元，歸因於收益上升以及有效控制經營成本帶動毛利率上升。

貫徹為顧客帶來全渠道購物體驗的承諾，本集團繼續加強不同的營運層面。在實體店方面，本集團於回顧期內開設四間新店，位於沙田、上水及深井的商場。新店開業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在香港合共有112間自營零售店，因此按零售網絡規模計算，本集團仍是本地最大的草本產品零售商。除擴展網絡外，本集團在置富第一城的店舖採用全新室內設計，打造更具吸引力的購物環境。

本集團更推出智能概念店「Home+」，以創新的方式接觸顧客。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其他商業品牌合作營運五間「Home+」，全部配備智能技術，讓顧客能享受到極方便的自助購物體驗。另外，我們在商業大廈及私人屋苑內設置「鴻家」智能售賣機，是另一個利用新科技為顧客提供更佳服務的渠道。於期內已有15部「鴻家」面世。

本集團亦已透過「鴻福堂Online」網購平台拓展顧客群。鴻福堂Online平台的卓越體驗，備受香港零售管理協會的肯定，於二零一九年連續第三年獲頒「優網店」認證。本集團亦推出手機應用程式，大力鼓勵顧客使用電子會員卡，令使用人數持續上升。同樣，自家CLUB會員人數亦有增長，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突破870,000人，於期內增加了約50,000人。受到市場推廣及各項獎賞計劃的帶動，會員的人均消費亦有所提升。

批發

由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批發市場的銷售均告下跌，來自批發業務的收益按年減少10.1%至94,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105,000,000港元）。分部虧損為4,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虧損2,100,000港元），乃由於香港批發業務收益減少但銷售開支上升，導致該分部業績下滑。雖然中國內地批發業務錄得虧損，但隨著開平廠房於回顧期內開始全面投產，在成本控制方面已漸趨穩定。

香港批發業務貢獻收益56,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62,400,000港元），按年下跌10.2%，主要是由於個別主要客戶的收益減少。來自該等客戶的訂單自二零一九年七月起已回復至正常水平。另外，本集團繼續擴展銷售渠道，與更多餐飲企業合作，大部分為放題餐廳及火鍋店。本集團亦已推出百香果蜜及紫背天葵這兩款新口味飲品，令產品種類更為豐富，並針對年輕顧客進行推廣。

在海外市場方面，本集團在台灣的業務穩定發展，咸青檸及凍檸茶這兩款飲品現已在「全家」便利店有售。

在中國內地，批發業務的收益按年下跌10.0%至38,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42,700,000港元)，主要由於人民幣貶值，以及來自北京及上海市場的主要客戶收益減少所致。然而，本集團擁有廣泛的分銷網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共有76家分銷商，覆蓋20個省共47個城市，其中廣州仍是最大的收益貢獻來源。

為刺激消費，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推出數款主打「香港口味」的新產品，包括港式奶茶及酸梅湯。與此同時，本集團積極開拓主要客戶，包括一個位於成都的主要客戶。此外，本集團與約30家網購平台合作，包括順豐生鮮、京東超市、盒馬鮮生及每日優鮮，加強了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業務覆蓋。本集團亦推出各種顧客試飲及B2B推廣活動，務求加強與顧客及企業客戶的關係。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結束中國內地所有零售業務。因此，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並無錄得此分部的收益或溢利／虧損(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收益4,500,000港元及分部虧損2,100,000港元)。隨著中國內地零售業務結束，本集團能夠將人力、財務及營運資源，更有效地分配和集中於香港零售業務，並可進一步發展批發業務。

生產設施

位於香港大埔的生產廠房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再度取得國際認可認證有限公司(「ACI」)頒授的ISO22000、危害分析及關鍵控制點(「HACCP」)及良好生產規範(「GMP」)認證，反映廠房維持高水平的食品安全管理。

而位於廣東省開平市的廠房已於二零一九年第二季開始全面投產。開平廠房配備四條高度自動化的生產線，用作生產鮮製及保鮮飲品，將能夠應付來自中國內地市場的需求。貫徹本集團對品質的承諾，該廠房遵守嚴格的品質控制規定，並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獲得ISO22000及HACCP認證。

前景

根據香港零售管理協會，在中美貿易糾紛持續及外圍和本地環境不明朗因素影響下，預期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消費意欲仍會維持審慎。此外，由於社會持續動盪，香港零售管理協會已預測二零一九年全年零售銷售額將有雙位數字的跌幅。本地社會因素對本集團香港零售業務的影響自七月起已經浮現。

因應事態發展，本集團會靈活拓展業務，並密切留意市場變化。本集團相信，憑藉其產品質素及創新思維，本集團將可繼續鞏固在香港零售市場的領導地位，同時堅守中國內地的批發業務。

香港零售

在香港零售市場方面，本集團計劃於下半年開設約六間新店，大部份位於港鐵站，包括金鐘、北角、九龍灣及西鐵線等。於本回顧期後，有三間新店於八月開張。本集團將繼續在新店採用全新室內設計，以提升顧客的購物體驗。

本集團亦會進一步投資於創新零售科技，以提升銷售渠道及產品水平。在銷售渠道方面，本集團將於第三季推出經優化的自家**CLUB**手機應用程式，引入新設計和介面以加強用家體驗，並且可更有效地向顧客介紹最新推廣。此外，本集團亦計劃將現有鴻福堂**Online**平台與全新「**Home+**」網上平台結合，向顧客銷售更加個人化的食品、健康及保健產品、以及智能家居產品，讓本集團可接觸更廣大的客戶群。

在實體店方面，本集團將會設置更多自助付款機，讓顧客購物更為方便。本集團於下半年亦會增設三部「鴻家」智能售賣機，不僅可方便顧客，並有助本集團應付舖租及工資上升的挑戰。隨著更多智能售賣機投入服務，將可達到更佳的經濟效益。

在產品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擴展「自家喜慶系列」，於二零一九年底前推出多款新產品，包括於八月推出的新口味「補氣健脾有機滴雞精」、美肌飲和各式的坐月湯水及食療。本集團亦會繼續與台灣人氣手工蛋捲品牌「海邊走走」合作，以提升鴻福堂結婚禮卡的知名度，進軍婚嫁及送禮市場。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開始與「海邊走走」合作，並於二零一九年七月推出香港限定的「櫻花蝦蛋捲小禮盒」，為一眾新人提供別出心裁的婚禮小物。

批發

就批發業務而言，本集團將加快提升新開平廠房的產量，以應付來自中國內地市場對保鮮及鮮製飲品的需求，從而於未來降低生產成本。

在香港市場方面，本集團將推出檸檬薏米及粒粒蘆薈飲等新款常溫飲品，以及一些鮮製產品以推動銷售。除這些新產品外，本集團亦於七月及八月推出「**LINE FRIENDS meets Hung Fook Tong**」限量版飲品及禮品。此外，本集團將借助其與第三方零售商的良好關係，擴展至非飲品批發市場。本集團於下半年已經及將會在超市或便利店以鴻福堂品牌推出多款急凍海鮮產品及小食，包括深海鱈魚丸、深海鱈魚豆腐及挪威三文魚皮。

在中國內地，考慮到顧客偏愛選購新口味飲品，以及健康的低熱量飲料日漸受歡迎，本集團已推出多款低卡路里或低糖產品以迎合顧客喜好。此外，為加強在華南地區（尤其本集團已設立業務據點的地區）的競爭優勢，本集團將尋求開拓學校及餐廳等更多銷售渠道，亦會進一步打入廣東省東部的二線城市。本集團亦會夥拍網上零售商（包括B2C及B2B平台），以更大力度的線上推廣來拓展至更多地區。

為進一步拓展台灣批發市場，本集團將於下半年於「全家」便利店推出多款鮮製飲品，亦會致力經當地網上平台銷售一系列產品。在越南市場，本集團計劃在當地的便利店推出花旗蔘蜜及竹蔗茅根等數款飲品。

結論

鑒於本集團在健康飲食行業中的領導地位、豐富的業務經驗及對消費者需要的深入了解，本集團具備實力和增長動力以面對未來瞬息萬變的環境。

財務回顧

收益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為390,9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387,300,000港元增加0.9%。

由於自家喜慶系列銷量理想，帶動同店銷售穩定增長，加上經各網購平台及企業夥伴銷售的產品套票錄得增長，因此來自香港零售業務的收益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282,300,000港元增加5.0%至296,500,000港元。然而，由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批發市場競爭激烈，來自批發業務的收益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105,000,000港元減少10.1%至94,400,000港元。

銷售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成本錄得148,2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152,700,000港元減少2.9%。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及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銷售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為37.9%及39.4%。

毛利及毛利率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為242,7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234,700,000港元增加3.4%。由於香港零售業務有效控制成本，本集團的毛利率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60.6%上升1.5個百分點至62.1%。

員工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員工成本為123,9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120,700,000港元增加2.7%。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員工成本佔收益比率為31.7%，而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為31.2%。

租金開支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有關本集團香港零售店的租金開支（即有關零售店的租賃租金、店舖物業的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之總和）為52,6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53,200,000港元減少1.1%。香港零售店的租金開支佔收益比率為17.8%，而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則為18.9%。

廣告及宣傳開支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廣告及宣傳開支為15,6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14,200,000港元增加10.2%，佔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及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為4.0%及3.7%。

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為13,8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14,900,000港元減少7.4%，佔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及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為3.5%及3.8%。

純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5,1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4,200,000港元增加19.0%。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純利率（以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佔收益比率計算）為1.3%，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則為1.2%。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為0.77港仙，而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則為0.65港仙。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資本開支為28,7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33,000,000港元）。資本開支金額主要用於開設新店、翻新現有零售店、購買中國內地及大埔廠房的生產設備，以及於中國內地開平市興建生產廠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回顧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為82,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8,4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計息銀行借貸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的資本負債比率為0.31（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總額為115,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4,500,000港元)，其中87,9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800,000港元)已被動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141,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100,000港元)。流動負債主要包括預付有關向香港客戶銷售預付優惠券的收益144,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100,000港元)，將會隨著顧客每次換領產品而逐漸減少，且預期在正常業務狀況下不會以現金結算，而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後，確認了租賃負債71,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撇除上述預收款項及租賃負債，本集團應擁有流動資產淨額74,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000,000港元)及流動比率為1.5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

我們的目標為透過保持充足的銀行結餘、可動用的承諾信貸額度及計息借貸維持資金的靈活性，讓我們可按與本集團短期及長期財務策略一致的方式繼續經營業務。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內地以港元及人民幣經營業務。本集團承受來自不同貨幣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人民幣。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並密切監察有關貨幣變動的風險。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或然負債

- (i) 本公司附屬公司德隆工業有限公司(「德隆」)牽涉一項潛在訴訟，涉及一項為數約10,300,000港元的申索(「指稱債務」)。據本公司董事瞭解，指稱債務乃一名德隆前董事的個人債務。本公司董事認為，德隆過往及目前均無欠付申索人指稱債務，並將於法律程序中為德隆積極抗辯。此外，並非本集團旗下的關連公司卓越聯盟投資有限公司已確認、立契及承諾，就訴訟產生的任何費用、損失或損害向德隆作出彌償及悉數彌償保證。
- (ii) 德隆與其前僱員牽涉若干尚待裁決的訴訟及申索，董事認為不大可能導致資源流失。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約1,194名僱員。薪酬乃按市價、個人資歷及經驗而釐定，並視乎年資及績效評估分派酌情花紅。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為提高前線服務質素、提升客戶消費體驗及確保銷售點(「POS」)系統順利有效運作，本集團提供各種培訓活動，涵蓋零售店及後勤業務運作、客戶服務及銷售技巧、產品知識(草本大使計劃)及零售營運。本集團亦推出見習生產主任計劃以吸引人才、提升員工之領導技能，包括其專業和管理技巧，以及他們在監控機械及生產過程的知識。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所列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採納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全體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目前由本公司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訂有清楚列明其權力及職責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刊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的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送交其股東，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ungfooktong.com)刊登。

代表董事會
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謝寶達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謝寶達先生、黃佩珠女士及司徒永富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喬維明先生、冼日明教授及陸東先生。